

证券代码：603322

证券简称：超讯通信

公告编号：2023-098

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日常经营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合同类型：为客户提供云计算数据中心项目工程施工及设备采购、安装等系统集成服务。
- 合同金额：人民币 4.51 亿元（含税）。
- 对上市公司业绩的影响：本次全资子公司签订的日常经营合同若能顺利履行，将对未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最终利润贡献和相关财务数据的确认请以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为准。
- 特别风险提示：1、本合同可能存在因法律法规、行业政策、市场环境等因素的影响，导致合同无法如期或全面履行的风险。2、根据合同约定，子公司需在规定的期限内按期交付项目，涉及机柜设备等需要向外采购，在交货时间和价格上均存在不确定性，可能对合同履行进度及预期经济效益产生一定不利影响，同时可能存在因逾期交付项目而需要承担损失的风险。3、本合同主要为客户提供工程施工及设备采购、安装等系统集成服务，预计毛利率较低。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超讯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7 日与固安聚龙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广东奥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固安聚龙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云计算数据中心（D 栋）新建项目系统集成承包合同》，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4.51 亿元（含税），该金额已达到公司《日常经营重大合同披露细则》规定的披露标准，现予以披露。具体情况如下：

一、 合同交易对方情况

（一）交易对手方一

名称：固安聚龙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陈剑钊

成立日期：2010 年 12 月 6 日

注册资本：6,000 万人民币

住所：固安县工业园区北区

经营范围：生产、组装自动化机电设备；销售机电设备、办公设备、电子产品、计算机硬件及外部设备、软件及辅助设备、通讯设备；机电设备维修；技术咨询；会议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计算机软件技术的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机械设备安装、维修、租赁；计算机系统集成；经营电信业务；科技企业孵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固安聚龙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系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二）交易对手方二

名称：广东奥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张天松

成立日期：2018 年 3 月 27 日

注册资本：6,100 万人民币

住所：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丰路 31 号 G9 栋 102

经营范围：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电子设备工程安装服务；智能化安装工程服务；室内装饰、装修；监控系统工程安装服务；建筑物空调设备、通风设备系统安装服务；电子产品批发；电子产品零售；通信设备零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广东奥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系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二、合同的主要内容

甲方：固安聚龙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乙方：超讯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丙方：广东奥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固安聚龙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云计算数据中心（D 栋）新建项目

2、工程范围：施工内容包括蓄冷罐、钢结构冷却塔、柴发及油罐区、机柜及配套网络机柜等专业施工。

3、工期：自签订合约后 210 天

（二）合同金额及支付方式

1、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4.51 亿元（含税），详细价格清单以结算清单为准，合同总价已包含项目相关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税收费、运输费、保险费、装卸费、配套资料费、施工费、质保期的维保服务等费用）。

2、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丙方支付合同总款的 30%款项，设备进场安装前，甲方向丙方支付合同总款的 40%款项，工程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丙方支付合同总款的 30%款项。

丙方在确定工程节点无误后根据下列付款条件向乙方按期支付进度款：合同签订后，丙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款的 30%款项，设备进场安装前，丙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款的 40%款项，工程验收合格后，丙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款的 30%款项。

甲方、丙方可根据现场实际进度调整相应付款比例。

（三）违约责任

1、如果丙方未能按照合同规定的期限付款，每逾期一日，丙方应按合同总价的万分之一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2、如果乙方未能按照合同规定的期限竣工向丙方交付项目，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按合同总价的万分之一向丙方支付违约金。（不可抗拒因素除外）

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本协议约定条款或履行不符合本协议约定的，构成违约。违约方应当赔偿守约方为维权产生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一切诉讼/仲裁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鉴定费、调查费、交通费、和解金额或终审判决/裁决中规定的赔偿金额等。

（四）工程变更

在甲乙丙各方根据工程实际情况共同协商的工程变更内容，可通过各方签定的《工程变更确认书》或《合同补充协议》确认，各方签订后作为本合同不可分

割的完整部分。

三、合同履行对公司的影响

本合同的签订有利于增强公司在算力建设与服务方面的业务承接能力，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该合同的履行将对公司未来在算力业务市场拓展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上述合同最终利润贡献和相关财务数据的确认请以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为准。

四、风险提示

（一）本合同可能存在因法律法规、行业政策、市场环境等因素的影响，导致合同无法如期或全面履行的风险。

（二）根据合同约定，子公司需在规定的期限内按期交付项目，涉及机柜设备等需要向外采购，在交货时间和价格上均存在不确定性，可能对合同履行进度及预期经济效益产生一定不利影响，同时可能存在因逾期交付项目而需要承担损失的风险。

（三）本合同主要为客户提供工程施工及设备采购、安装等系统集成服务，预计毛利率较低。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超讯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7日